

证券代码：002101

证券简称：广东鸿图

公告编号：2024-46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7日通过短信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24年10月24日在公司广州工厂视频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0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副董事长廖坚先生主持，采用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相关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合规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合规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八日